



中國人民大學  
RENMIN UNIVERSITY OF CHINA

# 产业发展参考

2011 年第 5 期（总第 8 期）

产业管理处 编

2011 年 12 月

## 本期内容提要

- ◆ 2009-2010 年出版行业经济效益分析报告（一）

### 【国资管理】

- ◆ 国务院国资委要求盘点中央部门管理企业和地方企业国有资产
- ◆ 报告称：国有绝对控股公司财务治理处领先地位
- ◆ 辽宁省出台新规定强化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 【产业视点】

- ◆ 李保民：深化国资管理和国企改革的顶层设计与制度安排（一）

### 【产业经验】

- ◆ 清华大学校办产业

## 2009-2010 年出版行业经济效益分析报告（一）

### 一、新闻出版总署对出版企业总体经济规模的评价情况

新闻出版总署自 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5 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新中国成立以来首次新闻出版产业调查，并根据产业调查和 2009 年统计年报获得的基础数据，采用经济学和统计学分析方法，发布了《2009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2011 年 7 月，新闻出版总署又发布了《2010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

#### （一）2009 年

在《2009 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中，新闻出版总署选取**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四项经济规模指标，采用**主成分分析方法**，按照**出版集团、图书出版单位**两个层次对 2009 年出版企业的**总体经济规模**进行综合评价，并专门对**大学出版社**的总体经济规模进行了评价排名。具体如下：

**出版集团**的前十名依次为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江西出版集团、浙江出版联合集团、山东出版集团、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安徽出版集团、中国出版集团和河北出版集团。详见表 1。

表 1 出版集团总体经济规模综合评价（前十位）

综合排名	出 版 集 团	综合评价得分
1	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3.1993
2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	1.4487
3	江西出版集团	1.1703
4	浙江出版联合集团	1.0940
5	山东出版集团	1.0862
6	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	0.8014
7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0.6842
8	安徽出版集团	0.4455
9	中国出版集团	0.3559
10	河北出版集团	0.1082

**说明：**综合评价得分系选取资产总额、所有者权益、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四项指标，采用主成分分析中的回归方法通过 SPSS 直接计算所得，仅用来显示各

地区的相对位置，负数并不代表负面评价。

全国图书出版单位的前十名依次为人民教育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重庆出版社、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江苏教育出版社、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人民卫生出版社、科学出版社、机械工业出版社和人民邮电出版社。详见表 2。

表 2 图书出版单位总体经济规模综合评价（前十位）

综合排名	图书出版单位	综合评价得分
1	人民教育出版社	12.1379
2	高等教育出版社	7.6259
3	重庆出版社	6.8147
4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6.4615
5	江苏教育出版社	4.9072
6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4.7838
7	人民卫生出版社	4.7415
8	科学出版社	4.1690
9	机械工业出版社	3.2080
10	人民邮电出版社	3.1961

说明：同表 1 说明。

大学图书出版社的前十名依次为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和复旦大学出版社。详见表 3。

表 3 大学图书出版社总体经济规模综合评价（前十位）

综合排名	图书出版单位	综合评价得分
1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6.4615
2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4.7838
3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7117
4	清华大学出版社	2.4264
5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938
6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7397
7	北京大学出版社	1.6132
8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出版社	1.4427
9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0.9112
10	复旦大学出版社	0.6399

说明：同表 1 说明。

## （二）2010年

在《2010年新闻出版产业分析报告》中，新闻出版总署采用与2009年相同的指标和方法对2010年**出版集团、图书出版单位**的总体经济规模进行综合评价，但未专门对**大学出版社**的总体经济规模进行评价排名。具体如下：

对**全国31家出版集团**的总体经济规模进行综合评价，前10名依次为江苏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浙江出版联合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出版集团公司、山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出版集团公司、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出版集团有限公司和河北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对**全国550家<sup>1</sup>图书出版单位**的总体经济规模进行综合评价，前十名依次为人民教育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重庆出版社、**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科学出版社、人民卫生出版社、江苏教育出版社、机械工业出版社、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和中国地图出版社。

### 二、出版社经济效益分析

本部分主要对部分高校出版社的经营效益进行分析，同时选取部分上市企业进行对比分析，以反映行业发展环境。

#### （一）分析指标的选取

在分析指标的选取上，为了能反映各出版社的资产状况、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分别选取了资产负债率（资产状况）、总资产周转率（经营管理状况）、销售净利率、资产净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获利能力）五个指标，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 1、资产负债率

资产负债率是企业负债总额与资产总额的比率，它主要反映企业的负债占总资产的比重。从企业投资人的角度看，此比率在可承受风险范围内应尽可能高。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

<sup>1</sup> 根据新闻出版总署数据，截至2010年底，我国共有581家图书出版单位，报告中缺乏31家图书出版单位的财务数据。

## 2、总资产周转率

总资产周转率是指企业在一定时期业务收入净额同平均资产总额的比率，它主要反映资产总额的周转速度，周转越快，反映销售能力越强。

总资产周转率 = 收入总额 ÷ 平均资产总额 × 100%。

## 3、销售净利率

销售净利率是企业实现净利润与销售收入的对比关系，反映每一元销售收入带来的净利润的多少，表示销售收入的收益水平。销售净利率 = (净利 ÷ 销售收入) × 100%。

## 4、资产净利率

资产净利率把企业一定期间的净利与企业的资产相比较，表明企业资产利用的综合效果。指标越高，表明资产的利用效率越高，说明企业在增加收入和节约资金使用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否则相反。资产净利率 = 净利润 ÷ 平均资产总额 × 100%，其中平均资产总额 = (资产总额年初数 + 资产总额年末数) ÷ 2。

## 5、净资产收益率

净资产收益率反映股东权益的收益水平，用以衡量公司运用自有资本的效率。指标值越高，说明投资带来的收益越高。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 / 平均净资产 × 100%，其中的平均净资产应该为加权平均所得，但因数据所限，本报告中的平均净资产采用年初净资产和年末净资产的平均值，即平均净资产 = (净资产年初数 + 净资产年末数) ÷ 2。

## (二) 出版社的选取

本分析报告以大学出版社中总体经营状况比较好的出版社为主要分析对象，同时选取了部分主营为出版业务的上市公司。大学出版社主要选取了2010年**净利润排名前十**的出版社，分别为：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研社”）、清华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大学出版社”）、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以下简称“北师大出版社”）、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外出版社”）、

北京大学出版社（以下简称“北大出版社”）、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师大出版社”）、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师大出版社”）、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大出版社”）、重庆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西南师大出版社”）和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师大出版社”）。

上市的出版公司选取的是主营出版业务的上市公司，包括：时代出版（600551）、中南传媒（601098）、皖新传媒（601801）、出版传媒（601999）、新华传媒（600825）。其中，中南传媒（601098）是由湖南出版集团发起，皖新传媒（601801）的前身是安徽新华书店集团，出版传媒（601999）是由辽宁出版集团改制而来。

### （三）经营状况分析

本报告选取 2009 和 2010 年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分析。

#### 1、基本财务数据

2009、2010 年参加全国高校校办产业统计工作的高校出版社分别为 99 家和 98 家，2009 年末，全国高校校办出版社资产总额为 100.42 亿元，负债为 30.55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69.87 亿元；2010 年末，全国高校校办出版社资产总额为 113.54 亿元，负债总额为 33.44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80.10 亿元。本报告所选取的 10 所高校出版社基本资产数据按照 2010 年末资产总额排名情况如表 4 所示。

表 4 高校出版社 2009、2010 年末基本资产数据

单位：万元

按 2010 年底 资产总额排名	出版社名称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1	外研社	172141.85	164038.77	40994.55	52684.25	131147.30	94985.72
2	北师大出版社	95602.60	68396.66	20149.04	7729.33	75453.56	68908.37
3	清华大学出版社	79231.89	70043.00	23584.56	22890.00	55647.33	44841.00
4	上外出版社	73558.63	63496.22	12570.91	8367.35	60987.72	43321.29
5	人大出版社	62082.00	52912.00	8262.00	5301.00	53820	32182.00
6	北大出版社	54533.00	46267.73	6701.00	7113.35	47832	30190.39

7	广西师大出版社	32193.56	30666.06	7547.75	11327.19	24645.81	21396.07
8	华东师大出版社	31928.93	29078.34	11560.58	10107.94	20368.35	28033.37
9	重庆西南师大出版社	23939	16234	10557	7261	13382	16893
10	辽宁师大出版社	11973	7041	147	-92	11826	12805
	高校出版社总额	1135400	1004200	334400	305500	801000	698700
	高校出版社平均	11585.71	10143.43	3412.24	3085.86	7985.71	7402.02

注：该表数据来源于 2009、2010 年度《中国高等学校校办产业统计报告》，其中“高校出版社平均”数据为全国高校校办出版社相应财务数据的平均值。表 5 同。

全国高校出版社 2009 年收入总额 73.28 亿元，利润总额 11.32 亿元，净利润 9.77 亿元；2010 年收入总额 78.26 亿元，利润总额 11.09 亿元，净利润为 10.33 亿元。本报告所选取的 10 所高校出版社基本经营数据及按照 2010 年净利润排名情况如表 5 所示。

表 5 高校出版社 2009-2010 年基本经营数据

单位：万元

按 2010 年 净利润排名	出版社名称	收入总额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1	外研社	98477.89	94985.72	12170.08	26307.64	12148.52	26284.61
2	北师大出版社	81868.33	68908.37	9911.43	6998.95	8845.85	5142.64
3	清华大学出版社	49456.14	44841.00	8941.00	9852.00	11065.38	7724.00
4	上外出版社	41784.43	43321.29	8460.27	8357.38	8423.31	8294.69
5	人大出版社	33930.00	32182.00	6261.00	6269.00	5037.00	4281.00
6	北大出版社	30881.00	30190.39	7088.00	6862.29	6339.00	5237.44
7	辽宁师大出版社	15314	12805	7076	4055	5505	3201
8	广西师大出版社	24661.87	21396.07	5351.78	1532.78	5351.78	1532.78
9	重庆西南师大出版社	21469	16893	5227	1423	4539	1224
10	华东师大出版社	28763.89	28033.37	4157.78	3915	4102.54	3838.53
	高校出版社总额	782600	732800	110900	113200	97700	103300
	高校出版社平均	7985.71	7402.02	1131.63	1143.43	1054.08	986.87

从财务数据来看，本报告所选取的 10 所高校出版社中，除外研社外，其他出版社 2010 年的利润较 2009 年均有较大程度的提升，从高校出版社平均数据来看，2010 年与 2009 年基本持平。2010 年，外研社的利润较 2009 年下降很多，降幅接近 54%；清华大学出版社和北师大出版社的利润则较 2009 年大幅增长，增长幅度分别为 43% 和 72%。广西师大出版社和重庆西南师大出版社的涨幅则堪称夸张，分别达到 249% 和 271%。

本报告所选取的上市出版企业 2009、2010 年末的基本资产数据和基本经营数据详见表 6、表 7。从基本数据来看，上市出版公司 2009 年、2010 年的经营业绩相对平稳，除新华传媒 2010 年利润较 2009 年有所下降外，其他公司均有一定幅度的增长。

表 6 上市出版公司 2009、2010 年末基本资产数据

单位：万元

出版企业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		所有者权益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时代出版（600551）	360056	270074	82949.6	65158.4	277106.4	204915.6
中南传媒（601098）	972973	560679	264539	290745	708434	269934
皖新传媒（601801）	458878	300683	112041	105957	346837	194726
出版传媒（601999）	231612	224305	73072.1	77553.8	158539.9	146751.2
新华传媒（600825）	486974	339263	259568	113808	227406	225455
平均水平	502098.6	339000.8	158433.9	130644.4	343664.7	208356.4

注：表中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年报，其中“平均水平”为表中 5 个企业相应财务数据的平均值。表 7 同。

表 7 上市出版公司 2009、2010 年末基本经营数据

单位：万元

出版企业名称	收入总额		利润总额		净利润总额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时代出版（600551）	183340.0	175235.0	25597.0	23451.3	24759.3	23123.5
中南传媒（601098）	476258.0	405232.0	60124.9	48774.2	59372.4	48747.5
皖新传媒（601801）	276038.0	254468.0	32222.9	29895.2	32105.8	27616.6
出版传媒（601999）	132839.0	129193.0	13100.9	10937.5	12985.2	12958.4
新华传媒（600825）	230749.0	227750.0	27457.0	26964.8	20033.8	24006.1
平均水平	259844.8	238375.6	31700.54	28004.6	29851.3	27290.4

## 2、资产状况分析

从资产总量上分析，上市出版公司的资产规模明显要大于高校出版社的资产规模。外研社为高校出版社中资产规模最大的出版社，其资产总量仅仅 17 亿元，尚未达到上市出版公司的平均资产量 26 亿。从资产结构来讲，本报告主要选取了资产负债率来反映各企业的资产状况。根据表 4、表 6 高校出版社和上市出版企业的基本资产数据，各出版企业 2009、2010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如表 5 所示：



表 8 高校出版社以及上市出版公司 2009、2010 年末资产负债率 (%)

按 2010 年末资产负债率排名	出版社名称	2010	2009
1	新华传媒 (600825)	53.3	33.5
2	重庆西南师大出版社	44.1	44.7
3	华东师大出版社	36.2	34.8
4	出版传媒 (601999)	31.5	34.6
5	清华大学出版社	29.8	32.7
6	中南传媒 (601098)	27.2	51.9
7	皖新传媒 (601801)	24.4	35.2
8	外研社	23.8	32.1
9	广西师大出版社	23.4	36.9
10	时代出版 (600551)	23.0	24.1
11	北师大出版社	21.1	11.3
12	上外出版社	17.1	13.2
13	人大出版社	13.3	10.0
14	北大出版社	12.3	15.4
15	辽宁师大出版社	1.2	-1.3
	高校出版社平均	29.5	30.4
	上市出版公司平均	31.6	38.5

注：“高校出版社平均”为全国高校校办出版社平均水平。“上市出版公司平均”为报告所选取的 5 个出版企业的平均水平。以下各表同。

从资产结构看，高校出版社的平均负债率要低于上市出版公司的负债水平。而与 2009 年比，2010 年高校出版社和上市出版公司的负债水平都有所下降，后者的降幅要大一些。高校出版社的负债率整体虽然偏低，但是各个学校的差距较大，辽宁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的负债率仅为 1.2%，2009 年更是出现了负数的水平；而重庆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在这两年间一直保持近 45% 的负债率水平。与 2009 年相比，2010 年北师大出版社的资产负债率有较大增幅，由 11.3% 增长到 21.1。上市出版公司中的新华传媒 2010 年资产负债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由 2009 年的 33.5% 增长到了 53.3%，负债率偏高；其他几家上市出版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2010 年较 2009 年均有所下降，其中中南传媒的资产负债率降幅较大，由 51.9% 降至 27.2%。

(产业发展战略与规划办公室李春霞、李清桐，待续，未完)

## 国务院国资委要求盘点中央部门管理企业和地方企业国有资产

国务院国资委日前向各中央部门和各地国资委印发《2011年度企业国有资产统计报表》及编制说明，要求各中央部门和各地国资委组织企业盘点企业国有资产，并于2012年5月10日前上报统计报表。

据了解，国务院国资委此次要求上报企业国有资产的范围包括各中央部门直接管理的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不含各部门直接管理的金融类企业）和各地各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监管或受托监管范围的企业（包括金融企业）及所属各级子企业。在此之前，国务院国资委向各中央企业印发了《2011年度企业财务决算报表》及编制说明，要求中央企业做好2011年度中央企业财务决算管理及报表编制工作。

对于中央部门管理企业，国务院国资委要求集团企业所属境内外大型企业分户报表的填报级次为集团总部及所属三级以上（含三级）子企业，三级以下子企业并入三级子企业报送；中小型企业分户报表的填报级次为集团总部及所属二级以上（含二级）子企业，二级以下子企业并入二级子企业报送。

同时，国务院国资委还要求各中央部门组织撰写本部门国有资产营运情况分析报告，对本部门管理企业国有资产总量及增减变动情况、分布结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结果等情况进行系统分析，客观反映并认真总结本部门管理企业国有资产运行特征、发展趋势及存在问题，并提出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的对策建议。

对于地方企业，国务院国资委要求地方各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要对纳入监管或受托监管的企业（包括金融企业）及所属各级子企业户数、股权结构、单位性质、管理级次、经营状况等情况进行清理核实，建立监管企业名录库，并全部纳入国有资产统计范围；对监管范围外的

部门和企业，要认真组织做好企业占有和使用经营性国有资产的核实工作，并按规定纳入国有资产统计范围，确保统计范围完整。

国务院国资委还要求各地各级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对本地区国有企业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经营绩效、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情况进行深入分析和数据挖掘，总结年度经济运行特点，评估经营风险，剖析困难与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政策建议；对历年国有资产统计数据进行整理和建库，规范数据口径和数据加工处理，做好数据挖掘和分析汇总，为国有企业改革和各项监管工作提供信息服务；组织开展监管企业财务绩效评价与分析工作，深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加强绩效评价工作交流。

（摘编自新华网，2011年12月15日）

## **报告称：国有绝对控股公司财务治理处领先地位**

12月11日，北京师范大学发布《中国上市公司财务治理指数报告(2011)》（以下简称“报告”）。报告指出，国有绝对控股公司的财权配置指数、财务控制指数、财务监督指数和财务激励指数均居其它所有制类型上市公司的首位，且优势明显，表明中国对国有资产监管体系的一系列改革措施已见成效。

据了解，报告从财权配置、财务控制、财务监督和财务激励等四个方面设计出包含4个一级指标、30个二级指标的财务治理评价指标体系。报告选取2010年在中国大陆上市的1722家上市公司为样本，计算出这些公司的财务治理指数，全面描述了中国上市公司的财务治理现状。其中财务治理指数最大值为82.17，最小值为21.26，平均值为54.66。

报告显示，2010年，819家国有控股公司财务治理指数均值为55.86，而民营控股公司的财务治理指数均值仅为53.57。其中，国有绝对控股公司的财务治理表现更为突出，其财务治理指数均值为58.05，领先于其他所有制类型公司。

（摘编自新华网北京频道，2011年12月12日）

## 辽宁省出台新规定强化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

《辽宁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辽宁省人民政府令第261号，以下简称“《办法》”）已经辽宁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于12月1日起正式施行。

据行政事业单位部门决算统计，到2010年末，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总量达到4075亿元。《办法》的出台，为辽宁省今后财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指明了方向、目标和任务。

《办法》从资产配置标准、报批程序、采购方式、监督管理和法律责任等6个方面作出规定，促进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公平、科学、合理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还从资产处置范围、审批程序、处置原则和方式、处置收入和法律责任5个方面，强化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处置，解决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无序、资产流失问题。

（摘编自中国政府网，2011年11月30日，作者：欣闻）

· 产业视点 ·

### 李保民：深化国资管理和国企改革的顶层设计与制度安排（一）

在中国社会转型的关键阶段，胡锦涛总书记反复强调改革的顶层设计，其中的重要意蕴就是强调改革要有价值高度，要形成明确的目标和根本的动力机制。中国当代的发展道路，本质上是人类现代文明的创新过程，具有鲜明的中国特色，需要以社会主义价值观为指导的顶层设计和以科学发展观为基础的制度安排与社会结构变革。国资管理和国企改革的顶层设计就是要把实现社会主义发展的价值放到改革蓝图的核心位置，从提高国有经济的活力、影响力和控制力的目标出发搞好顶层设计，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供持久的动力。顶层设计包括基本的价值取向、要达到的主要目的以及先后顺序。中国的国资管理和国有企业

改革创新是一项系统工程，其权、责、利的深刻变革客观上要求必须有一系列的制度安排予以规范和保障。

2003年3月，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成立，使我国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进入了新的阶段。国资委的组建和探索为深化国资管理和国企改革创造了一个新的平台。八年多的改革探索的实践证明，要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一项非常重要的任务就是，通过顶层设计和制度创新，使国有资产出资人真正到位。国资委在转型升级阶段已不是简单地通过重组改制实现保值增值，而是更多地通过自主创新实现企业做强做优的核心目标。在新的重任面前，能否真正履行好出资人的职责，使国有资产真正有人或机构负责，这是当前企业、政府和社会各界最为关心的问题之一，也是建立健全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和监督新体制的重要任务和目标。

### 一、从机构设置上亟需组建“大国资”监管机构

组建国资监管体系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伟大创新。在当今市场经济已成为世界经济主体运行模式的背景下，在中央和地方政府组建国资委，探索国有经济与市场经济对接的国家只有中国。而这一创新之路该如何继续前行，其能否成功无疑是建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最有挑战性、探索性和复杂性之所在。遵照市场经济的价值规律，充分发挥市场经济实现资源优化配置的功能，才能实现做强做优、争创世界一流的核心目标。在此关键时期，我们必须清楚地看到，我国国有资产比重与西方国家相比要大得多，简单地照搬西方模式，把大量优质的国有资本存量快速卖掉，推行全面私有化的做法不符合中国的现实国情。因此，无论从重要战略机遇期的尽快提升国际竞争力，还是从中国经济社会整体发展的稳定性出发，都应在一个较长时期继续保持国有经济在国民经济重要领域的控制力。国有经济的载体是国有资本。这在客观上要求必须构建一个管资产、管人与管事相结合的国有资产统一监管体制。

组建国资委是中国在探索市场经济与国有资本创新之间创建的一条

具有中国特色的康庄大道，这是一项长远的战略措施，而非一时之权宜之计。通过建立国资管理体系实现国有经济与市场经济的对接，既是中国人民在现实国情基础上坚定不移发展市场经济的方向所在，又是世界各国总结“中国模式”成功的核心内容。党的十六大设立国有资产管理机构的一个基本要求是实现政企分开、政资分开，使政府部门的行政权力面向全社会，使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履行的出资人职责面向国有资产。国务院国资委成立至今，国有经济的改革发展成效显著。然而，由于历史原因和机构改革的频繁变动，使得各级国资委要直接当所监管企业的出资人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股东的情结过重，而这又和国资委履行对全国国有资产统一监管的地位不相容，直接导致了目前全国统一国有资产监管者主体的缺位。只做“干净出资人”，更使国资监管之路越走越窄，难以适应做强做优，争创世界一流的核心目标要求。

中国国情决定了现实中一个履行统一监管和基础管理的国资管理机构存在的合理性和必要性，即便国资委现在构建类似国新公司一类的企业投资经营公司，在其之上仍然需要有一个机构履行对国有资本的统一监管职能。因此，在“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亟须对国资委的定位和职责、监管边界和方式、国资预算的收支和管理等关系国资改革方向的敏感又悬而未决的问题进行反思和探索。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一方面要构造市场竞争主体——大国企，另一方面发挥国资监管机构——大国资功能。大国资和大国企都要有大战略。大战略要求须有大视野，尤其是国资委的监管之路关系到国资管理体制的全局。现在看来，国资委自身的定位不清，职责不到位，将国资委的地位降为单一的出资人，等同于一般公司股东，并且还要成为上市公司的直接出资人，最终只“忙于种出资人的田，而荒了监管者的地”，使国资委这一管资产与管人、管事相结合的新国资体系作为中国市场经济改革的长远之策的战略目标难以实现。

中国巨大的国有资本和对市场经济体制的必然选择，决定了其不能

没有国资委这样一个对国有资本实施统一监管的部门。国有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战略性地位，也决定了中国的国资委不能走新加坡淡马锡公司的国资经营模式，即便是各类资产经营公司，也是国资委实施统一监管的对象。一味向“淡马锡”公司式的资产管理公司学习，却忽视了全国一盘棋背景下统一规划布局国有资产的监管者身份，是无法有效履行对国有资本实施统一监管职能的。

2009年5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以下简称《国资法》)赋予了多个部门行使国有资本出资人的职能，这些部门与国资委出资人地位相同。如果国资委只做“干净的出资人”，很可能使其演变成一个事实上的企业集团，这不仅将导致国资委的路越走越窄，更严重的是我国通过构造新国资体系探索国有资本和市场经济相结合的方向和路径将出现重大偏差。建立在分割管理产权基础上的多部门出资人监管，不利于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对本级政府国有资本总量、结构、变动的掌握，更重要的是无法在国家范围内对国有资本进行统一战略规划布局、实施有进有退的结构调整。

出资人概念与所有者概念的内涵和外延均不同，因此，需要在政府与企业间构造出一个出资主体，作为民事行为的终极代表，通过建立出资人制度将政府作为公共管理者的身份与国有资产所有者的身份分开。在此结构下，由政府作为所有者，由国资管理机构作为政府的出资人代表。政府与管理机构二者之间是授权与被授权的关系。现实中，具体的国资委监管包含两个层次，即第一层次是指行使国有资产统一监管职能的国资委；第二层次是指履行直接出资人权利的国有资本经营公司。在这一国资监管架构下，国资委未来在国资体系中定位为以终极出资人身份成为经营且营利性国有资产的统一监管者，主要负责监管国家出资企业，国有资本经营公司定位为直接出资人，成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国有经济的多元微观载体。这一制度安排在国资法框架范围内，最大程度地保证了国资委的监管连贯性。这就由现在的国资委一身二任，变成两

身二任，适度分开，合理分工，同时出资人与监管者职能在国资委系统内实现统一。

目前，国务院国资委的监管范围仅是100余家其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中央企业，而中央层面的其他行业如金融业以及其他80个部委下属的5000多家营利性国家出资企业均未在其监管范围内，将金融类国有资本和产业类国有资本截然分开，甚至在产业类国有资本内部也条块分割，各司其责，导致没有一个机构能够全面地履行监管职能，给国资监管一盘棋带来体制机制上的障碍，也使得产融结合的顶层出现了分割。由于过于强调国资委单一出资人地位和职能，导致现实中人们普遍认为如果统一由国资委作为我国产业领域和金融领域里的国有资本出资人体量过大，可能导致垄断、发生金融和产业间的系统性风险。因此提出从出资人角度，不应由一个机构来对全国国有资本履行所有者职责，但由于国资委监管者和所有者一身兼二任的定位，直接导致现实中在划分不同国有资本所有者的同时，把统一监管也割裂了。

目前，国资监管机构主要负责非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的监管，财政部门主要负责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监管。尽管从所有者角度有一定道理，但从统一监管角度这样划分并不科学。无论从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相结合的趋势看，还是从金融企业混业经营、投资实体企业的特点看，金融资本与产业资本都无法严格分开，例如国家电网公司、宝钢公司投资参股建设银行，中投公司投资保利协鑫和海外石油项目，首钢集团控股华夏银行等等。因此，国有资本的分部门监管难以适应产融结合的大趋势。

上述问题的发生根源在于国资委既当出资人，又当监管者，一身两任，在下一步中应从国资委一身两任变成国资委和国有资本经营公司两身两任，即国资委作为统一监管者只有一个，也就是说，所有国有资产无论其以何种形式存在，都应纳入监管，也就是国有资产在哪里，监管就必须到哪里。国有资本经营公司作为履行对实体企业的直接出资人，



可以有多个。从优化统一配置国有资源的要求看，国资委应成为产业、金融等经营性国有资产的统一监管者，履行对各大行业，包括金融性、产业性以及文化体育等方面国有资本的统筹监管。从顶层设计要求的顺序看，可以将人民银行、银监会、保监会和证监会的机构和职能进行整合，新设立“金融国资委”。从当前国际金融危机的问题根源看，尽快成立“金融国资委”当是一项重要的控制防范措施。国务院只能有一个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在它下面，再分类设立集团公司、投资公司、控股公司和资产经营公司，如航天航空、石油石化、电力电网、电信、中投、汇金、烟草、邮政、土地储备、能源投资、建筑水务等若干个代表国家经营国有资本的行业性的大公司。除了金融国资外，文化、教育、卫生等领域的国有资产也应在一些地方试点的基础上，纳入到国资委的监管范围。国资委定位为经营性国有资产的统一监管者，跳出小国资委的局限，进入大国资委的范畴，履行对全国经营性国有资本的统一战略规划布局、统一国资预算编制、统一监督管理与考核、统一国资基础管理等重要职能。更重要的是从全局的角度统一配置国有资本。

## 二、从组织制度上保证国有资产出资人到位

党的十六大所提出的国有资产管理新体制，最基本的一点就是建立统一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明确，国务院授权国资委“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这样就使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机构，从组织制度上得到了落实，有人或机构对国有资产切实负责。

对国有资产出资人到位，不能简单地理解为资本的人格化，针对出资人缺位的首要问题，主要应探索和规范国有资本监管的制度化和责任化。凡是资本的监管职责能落实到组织机构，在组织机构内部能落实到人的，且建立了个人责任追究制度，现阶段就算到位了。根据这个要求，阶段性的改革目标应围绕制度创新，重点改变多个行政部门分头管理国有资产的“九龙治水”状态，不是简单地把原来各部门管理国有企业的

机构、职能和管理手段合并，而是要实现从行政管理向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根本转变。因此，国资委应当在不断完善机构设置的基础上，在职能界定、人员构成、管理办法、运行规则、法规制定等方面，进行全面的制度创新。只有通过制度创新，才能做到不缺位，避免国资委对其应履行的出资人职责履行得不全面、不充分，而出现新的内部人控制；只有通过制度创新，才能做到不越位，避免国资委“穿新鞋走老路”，变成“老板加婆婆”，将分散的政企不分，搞成集中的政企不分，反而把企业管死，退回国企改革的原点。因此，国资委在今后的实践中，要进一步明确国资委的性质。国资委是政府直属的特设机构，受政府委托、代表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扮演的是企业中国有资产“老板”的角色。

关于特设机构，我国法律尚没有明确规定。《国务院组织法》只涉及国务院的组成部门、直属机构和办事机构三类。经十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审议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实际分为六类，国资委作为“国务院直属特设机构”单列。依据《国资法》，比照证监会、保监会等单位的先例，国资委可以名正言顺地成为依法设立的特设机构。所谓特设机构，首先它特在不是政府的行政部门。因为国资委只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的职责，不承担政府行政部门承担的社会公共管理职能；其次它特在根据改革攻坚阶段的特殊需要，国资委拥有指导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的改革和重组、承办本级政府交办的其他特定事项等职能。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要根据国家要求制定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规章、制度，对地方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因此，从组织制度上明确国资委是一个履行出资人职责的特设机构。只有这样设置和定位，才能从机构设置上真正做到行政部门、特设机构、企业法人三者相对独立，从而为实现政资机构分开，政企职责分开奠定基础，从制度上保证国有资产委托代理的有效性。

（《国有资产管理》，2011年12月12日，作者：李保民，  
待续，未完）

## 清华大学校办产业<sup>2</sup>

清华大学作为全国高校资产经营的典范，从2002年开始响应教育部号召进行经营资产的剥离与清理，取得了不菲的成绩，并逐渐形成一套规范化的运作体系，实现了教学、科研、社会服务三项功能的有机结合。

### 主要业态

2003年9月30日，经国务院批准，清华大学将北京清华大学企业集团整体改制设立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注册资本20亿元人民币。

清华控股是清华大学出资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对清华大学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承担保值增值责任，主要从事科技成果产业化、高科技企业孵化、投资融资、投资管理、资产和资本运营等业务。清华控股在制定清华大学科技产业发展战略、整合资产、调整结构等方面发挥主导作用。

截止到2010年12月，清华控股投资的企业资产超过500亿，所投资企业包括同方股份、紫光股份、诚志股份、启迪股份、出版社、博奥生物、阳光能源、清尚装饰等控股企业20余家，以及赛尔网络、中核能源、石岛湾核电、辰安伟业、泽华化工、紫光测控、诺德基金等参股企业40余家。由清华控股直接或者间接控股的上市公司有同方股份有限公司（600100）、紫光股份有限公司（000590）、诚志股份有限公司（000990）、紫光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590）、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0590）、唐山晶源裕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002049）六家公司。

清华控股所投资企业的经营领域主要涉及信息技术产业、能源环保产业、生命科技产业、科技服务及知识产业等。其中信息技术产业、环

<sup>2</sup> 根据赴清华大学经资委调研情况，并综合其网站有关信息整理而成。2009、2010年经济数据来自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发布的2009年度、2010年度《中国高等学校校办产业统计报告》。

保产业、能源产业的经营额分别占到了60%以上、20%和11%左右。另外涉及安全的产业也发展迅速，如同方威视大型集装箱检查系统、北京辰安伟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城市应急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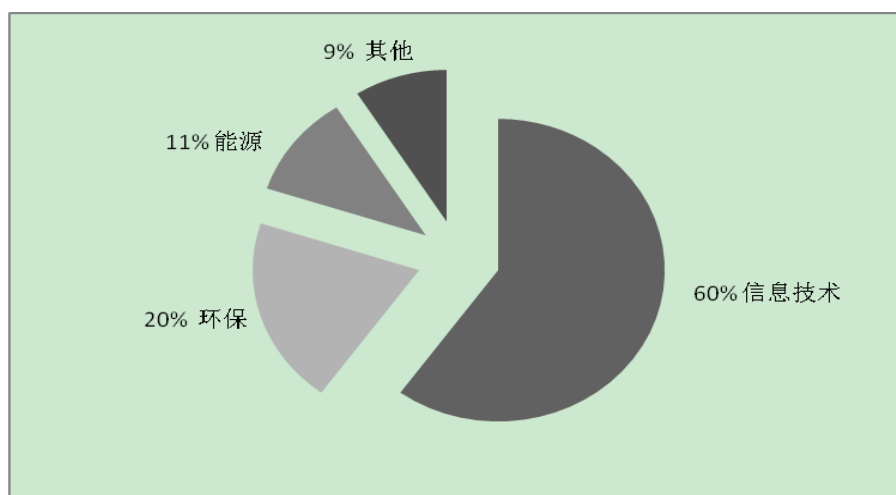


图 1 清华控股产业结构图

信息技术产业涵盖个人计算机及外部设备产品、应用信息系统（包括电子政务、集团专网、智能交通等）、互联网及其应用、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制造工艺、数字电视技术及传输设备等。

环保产业近几年发展较快，并开始向农村发展，服务于国家城镇化的建设，涵盖了固体、气体、液体三种形态的废物处理与利用。企业利用BOT（Build-Operate-Transfer）模式，与各地政府签订协议，实施建设、运营与转让，一方面减轻了政府负担，另一方面充分利用当地资源成立公司赚取了利润。利用这种模式，清华控股成功在哈尔滨、牡丹江及乌鲁木齐实施环保项目，参与的企业有同方、浦华环保、紫光等。

能源产业方面，主要涵盖太阳能（最老）、核能（正大力发展）开发与利用及相关的衍生产品。如在建的山东石岛湾核电站的核心技术来源于清华。

### 管理体制

清华大学组建了“经营资产管理委员会”（简称“经资委”），代表学校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承担相当于清华控股股东会的职能，负责公

司的经营计划、投资方案、资产处置、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决策。经资委下设办公室（简称“经资办”），具体主持日常事务。经资委由校常务副校长任委员会主任，与产业、资产、人事相关联的校级领导担任委员。

经资委向清华控股派出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同时派出监事会，负责检查公司的财务，并对董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行使职权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行为进行监督。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聘任公司经营班子。在此基础上，通过制定经资委、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班子关于决策程序、审批权限、职务任免及公司内部管理等一整套规章制度，规范企业的经营决策行为。

### **高管任命**

清华控股的部分高管（副总以上）由学校任命，下属企业中几个影响较大的企业，包括三个上市公司、科技园公司和出版社的董事长、总裁要由学校组织部门认可，其他由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确定；其他企业公司高管的任命已经完全市场化。清华大学企业高管，包括清华控股的高管均无行政级别，只在档案里保留行政级别。

### **监管考核**

清华控股对投资企业的管理主要通过三个方面进行。一是对所投资企业决策程序的规范化进行监督，严格规定企业“三会”的召开，以及会前议案预告和会议审议决策等程序，督促所投资企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建设。加强对董事、监事的培训，增强责任意识，做到重大议案事前向股东方汇报协商、事后总结汇报，强化董事会在企业日常决策中的作用。二是构建财务监管体系，通过年初经营预算、年中调整与年末决算制度，按季度对公司合并报表所反映的经营数据、各公司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分析总结，对公司所投资企业的财务状况做到实时监控，及时发现问题，对财务状况有问题或由隐患的企业发布预警，提出建议。三是在积极开拓融资渠道，保证公司资金需求的同时，对企业贷款、担

保事项进行严格审批和监管，有效控制负债规模，防范财务风险。

对于子公司的考核严格执行年初预算。一般来讲，控股公司年初会做出经营预算，包括上交学校利润，报经资委审批通过后，将预算指标分解到各个子公司，严格执行预算。

### 经营效益

自2003年成立以来，清华控股的资产和收入逐年稳步增加，到2010年公司总资产超过500亿元，年度营业收入也达到345亿，2003-2010年清华控股总资产及收入情况如图2、图3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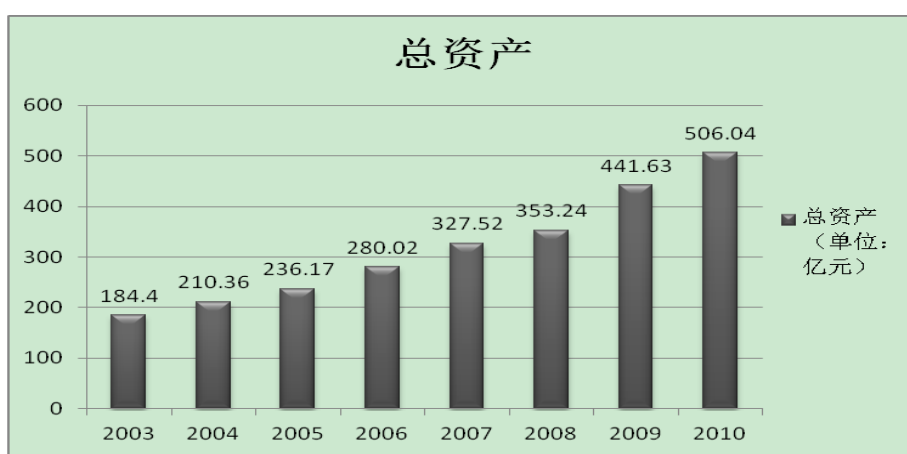


图2 2003-2010年清华控股总资产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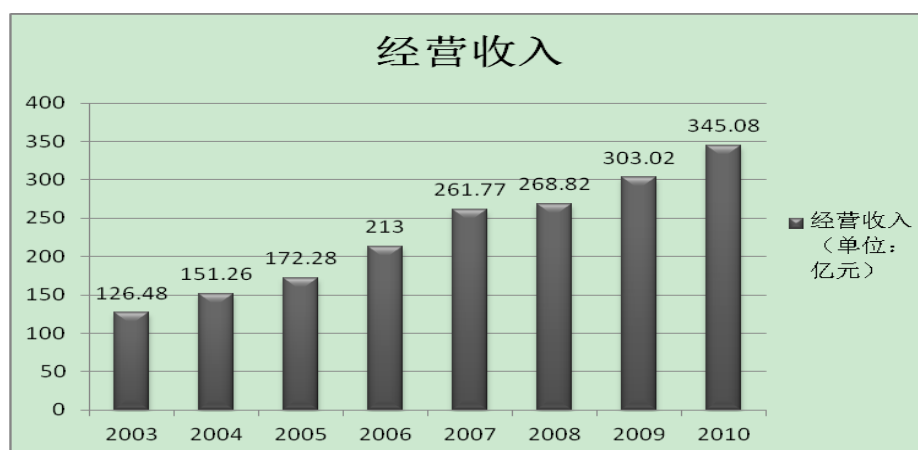


图3 2003-2010年清华控股经营总收入

截止2010年底，清华控股总资产506亿，所有者权益205亿。2010年实现收入总额345亿，利润总额11.1亿，净利润9.7亿。各项数据稳中有涨，总资产的增长接近15%，基本达到了2003年以来的年均增长水平；2010

年实现收入总额较2009年增长近14%，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的增幅较大，分别为27%和45%。从其他财务指标来看，清华控股2010年资产负债率与2009年持平，略微有所下降。但销售净利率和资产净利率<sup>3</sup>均有大幅提高，反映出2010年盈利能力比2009年有很大提高。

表1 2010年财务数据和指标

金额单位：亿元

项目	2009年	2010年	增长额	增长率(%)
总资产	441.63	506.04	64.41	14.58
负债	266.65	301.08	34.43	12.91
收入总额	303.02	345.08	42.06	13.88
利润总额	8.76	11.15	2.39	27.28
净利润	6.70	9.71	3.01	44.93
纳税	10.87	10.83	-0.04	-0.37
资产负债率 <sup>4</sup> (%)	60.4	59.5		
总资产周转率 <sup>5</sup> (%)	76.2	72.8		
销售净利率 <sup>6</sup> (%)	2.2	2.8		
资产净利率(%)	1.7	2.0		
净资产收益率 <sup>7</sup> (%)	4.2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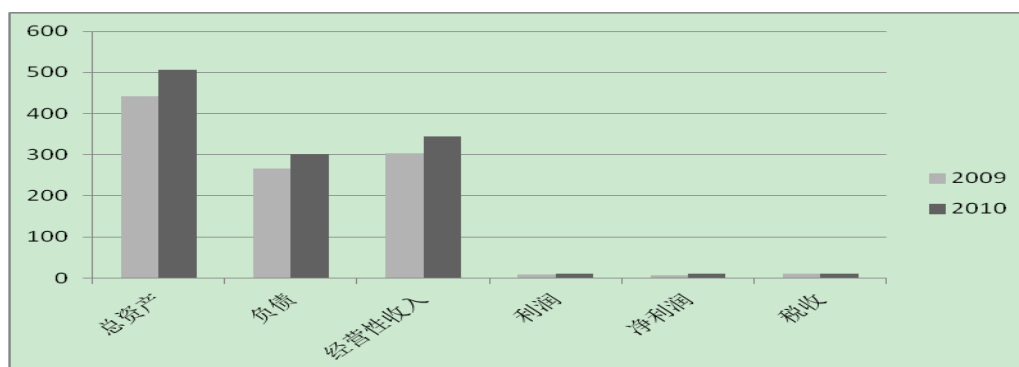


图4 2009和2010年财务指标比较

(产业发展战略与规划办公室李春霞、李清桐整理)

<sup>3</sup>资产净利率=净利润÷平均资产总额×100%，其中平均资产总额=(资产总额年初数+资产总额年末数)÷2。该指标把企业一定期间的净利与企业的资产相比较，表明企业资产利用的综合效果。指标越高，表明资产的利用效率越高，说明企业在增加收入和节约资金使用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否则相反。

<sup>4</sup>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负债比率是企业负债总额与资产总额的比率，它主要反映企业的负债占总资产的比重。从企业投资人的角度看，此比率在可承受风险范围内应尽可能高。

<sup>5</sup>总资产周转率=收入总额÷平均资产总额×100%。总资产周转率是指企业在一定时期业务收入净额同平均资产总额的比率，它主要反映资产总额的周转速度，周转越快，反映销售能力越强。

<sup>6</sup>销售净利率=(净利÷销售收入)×100%。销售净利率是企业实现净利润与销售收入的对比关系，反映每一元销售收入带来的净利润的多少，表示销售收入的收益水平。

<sup>7</sup>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其中的平均净资产应该为加权平均所得，但因数据所限，在此平均净资产采用年初净资产和年末净资产的平均值，即平均净资产=(净资产年初数+净资产年末数)÷2。该指标反映股东权益的收益水平，用以衡量公司运用自有资本的效率。指标值越高，说明投资带来的收益越高。

**主题词：校办产业 发展 参考**

---

报：学校领导、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北京市校办产业管理中心

送：学校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纪委办公室（监察处）、发展规划处、  
高教研究室、科研处、人事处、财务处、资产与后勤管理处、审计  
处、文化科技园管委会办公室、国际应用科技开发协作网（ISTA）

发：校属企业

---

助理编辑：李清桐

责任编辑：李春霞

核发：关伟

---

Email:chanyexinxi@163.com

---